**关于开展校级重点学科中期检查工作的通知**

各相关二级学院：

为进一步加强三江学院重点学科的建设与管理，确保重点学科建设目标的实现，我校决定开展“十三五”校级重点学科中期检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**一、检查范围**

校级重点学科：工商管理、软件工程、机械工程

**二、检查内容**

1、《三江学院重点学科项目任务书》的完成情况（包括中期建设成效、优质资源建设、创新团队建设、人才培养、科研创新等）

2、学科建设经费的使用与管理情况；

3、学科建设与管理所取得的经验与存在的问题，今后应采取的措施和建设重点。

**三、检查步骤**

1、自评。通过自评，各重点学科形成4000字左右的《校级重点学科建设情况中期检查报告》（见附件），报告中的重要数据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。各二级学院主管学科建设的（副）院长对各重点学科送交的《校级重点学科建设情况中期检查报告》及相关附件证明材料进行审查核实。

2、专家评审。根据各二级学院送交的《校级重点学科建设情况中期检查报告》及相关证明材料，由学科专业建设办公室组织专家进行评审。参加评审的各学科负责人以答辩的形式进行汇报，具体时间和要求另行通知。

评审结果分为“通过”、“暂缓通过”与“不通过”。中期检查报告被评为“暂缓通过”的学科，需按照专家组意见责成整改，加强建设，进行复评。复评仍未通过的学科，取消其立项建设资格；中期检查报告被评为“不通过”的学科，取消其立项建设资格。最终评审结果进行公示。

**四、有关工作要求**

1、中期检查是“十三五”校级重点学科建设的重要环节，希望各相关二级学院高度重视，严格按照要求填写《校级重点学科建设情况中期检查报告》，切实做好检查工作。

2、请各相关二级学院于2019年3月8日前，将《校级重点学科建设情况中期检查报告》纸质稿（一式两份）交至学科专业建设办公室（行政楼A308），电子版材料报送至联系人OA邮箱，联系人：薛皓琳 电话：7070、8972。

附件：校级重点学科建设情况中期检查报告

学科专业建设办公室

2019年1月3日